

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函件

艺金办函〔2026〕91号

国家艺术基金管理中心 关于开展2027年度资助项目申报辅导工作的函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：

国家艺术基金2027年度资助项目申报工作将于2026年4月15日开始，至6月15日结束。为指导、帮助各省（区、市）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做好申报辅导工作，管理中心拟制了申报辅导PPT，供参考使用。请根据本地区工作实际，结合历年申报立项情况、资源优势和项目申报主体能力水平等，有针对性地做好政策解读和宣传动员工作。

专此函达。

附件：国家艺术基金2027年度资助项目申报辅导PPT

